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分别以送达、发送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整改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整改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